

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文件

中环协〔2021〕14号

关于征集医疗污水和医疗废物处理 适用技术和装备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副省级城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，各有关全国性行业协会，各分支机构，各技术和装备持有单位：

为助力新冠疫情防控工作，支持补齐医疗污水和医疗废物处理设施短板，我会拟征集、筛选一批医疗污水和医疗废物处理适用技术和装备，向社会公开发布《医疗污水和医疗废物处理适用技术和装备目录》为各地做好医疗污水和医疗废物处理工作提供参考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要求

- （一）申报单位为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、经营的单位；
- （二）申报的技术和装备属于医疗污水和医疗废物处理领域，不包括医疗废物处置技术和装备（如焚烧和填埋的技术和装备）；
- （三）申报的技术和装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且知识产权清晰，不涉及产权纠纷；

(四)申报的技术和装备处理效果稳定可靠,二次污染可控,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;

(五)申报的技术和装备至少有1项国内应用案例:连续运行的应用案例应验收满1年(即在2020年3月1日前完成验收)且连续稳定运行;已结束运行的阶段性应用案例(如应急项目)应验收,或有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书面认可证明文件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(一)申报材料包括申报表和证明材料,格式和填写要求详见附件1至3;

(二)申报单位需要提交2份申报材料纸件和相应的电子文件;

(三)纸件要求:申报表和证明材料合订胶装成册,制作一式两份并在“申报单位承诺”处加盖公章;

(四)电子文件要求:申报表要求为word文档,大小不超过10M;证明材料要求为PDF文档,所有证明材料应做好排序并命名,总大小不超过20M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(一)申报单位将一式两份盖章纸件送推荐单位盖章后,寄送至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,也可不经推荐单位盖章直接寄送至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;

(二)电子件打包发送至 shangguangxu@caepi.org.cn, 邮件标题命名为“2021+医疗+技术/装备名称+申报单位名称”;

(三)申报材料受理截止时间:2021年2月28日,以收到

材料为准。

四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联系人：张杰 尚光旭

联系电话：(010) 5155 5002 转 805/803

QQ 咨询群号：737384554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扣钟北里甲四楼 200 室，100037

- 附件：1. 申报表
2. 证明材料要求
3. 申报表填报要求

